

立抽回埔藺字人許江河茲因承買彭石海埔園壹段土名下南片莊其鬮分內仍  
存有未賣埔藺壹段東至水壩爲界西至藍家藺毗連爲界南與彭承相藺毗連爲界北  
與彭承相藺毗連爲界此四至之業經中踏明界址抽回交還彭石海自己掌管口恐無  
憑立抽回埔藺字壹紙付執爲炤

即日批明河所帶鬮分倘若要看即便取出不得刁難炤

原中人 張慶仁（本心）  
代筆人 江永發（花押）

光緒拾九年癸巳歲拾月 日

立抽回埔藺字人 許江河（花押）

